

黔西南州兴义市鸿大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修改说明表

序号	评审意见	采纳情况	说明	索引
1	编制说明中删除较多与之无关的内容，主要从“编制过程”和“问题说明”两方面给予编制，其中“编制过程”应从成立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和环境应急资源调查、征求关键岗位员工和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代表的意见、组织对预案内容进行推演等方面给予进一步补充完善；“问题说明”主要从“意见建议及采纳情况、演练暴露问题及解决措施”方面给予编制，一般应有意见建议清单，并说明采纳情况及未采纳理由；演练（一般为检验性的桌面推演）暴露问题清单及解决措施，并体现在预案中。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编制说明
2	“回顾评价”章节的相关内容建议从“前三年编制的应急预案使用情况、演练情况、危险废物处置情况、存在的不足和需要改进的方面、经营生产过程中是否存在环保违法举报和处罚、本次修编的主要内容”等方面给予进一步补充完善。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编制说明
3	应急资源调查报告中删除较多与之无关的编制依据，补充周边生态环境部门的应急物资和应急资源及与相邻企业之间的互助协议、联系人、联系电话；应急物资的设置结合企业潜在风险源特性按照“污染源切断、污染物控制、污染物收集、污染物降解、安全防护、应急通信和指挥、环境监测”等给予分类设置；结合企业潜在风险源实际应急物资的设置应进一步给予优化，常规的“雨衣、雨鞋、铁铲、锄头、编织袋、围堰沙、隔离警戒带、口罩、应急照明、充电电筒、对讲机、吸油毡、应急发电机、潜水泵、医用急救箱、常规急救药品”等应予设置，外部救援单位补充贵州省生态环境厅、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贵州省环境监测中心站、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医院、公安、消防、属地村委会或街道办事处等，部分外部救援机构的名称结合国家机构改革后的名称给予修改完善（如兴义市政府应急办因机构改革已并入相应的应急管理局）；根据黔环通【2018】231号进一步核实文本中所列环境应急专家的相关信息，不属于专家库里的专家应予删除，适当补充黔西南州环境应急专家库里的应急专家。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应急调查报告 P4、P6、P8
4	风险评估报告文本完善目录页编制的相关内容，风险评估报告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指南”（试行）和 HJ941-2018，结合企业潜在风险源实际，进一步补充情景构建中的情景分析、源强分析和防控措施等章节的相关内容（源强分析建议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给予补充）；企业风险等级的划定根据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的3种类型，按照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矩阵，按照 HJ941-2018 对突发大气环境和突发水环境的风险等级划定后，根据企业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排污、非法转移危险废物处置等受到环保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况再对其风险等级给予调整与确定。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风险评估报告目录、第五章、第七章、第八章

5	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预案文本中补充黔环应急指【2020】1号、黔西南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HJ941-2018、HJ589-2010、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境应急【2019】17号、黔环办【2019】11号、国办函【2014】119号等。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应急预案 P3 和风险评估报告 P4
6	应急预案文本中摘要章节的相关内容建议从“企业基本情况、潜在风险源分析、简要的应急处置措施、应急物资和应急资源调查、应急物资的配置、应急组织机构的设置、风险评估分级”等方面给予进一步补充完善。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应急预案 P1
7	潜在风险源对外环境造成污染的应急处置措施应进一步细化，淡化安全应急方面的相关内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卡”中的“事中措施”的内容应在“突发环境事件可能或已经对企业外部环境产生影响时，企业在外部可以采取的原则性措施、对当地人民政府的建议性措施”方面给予进一步细化和补充，以便能进一步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措施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及针对性。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应急预案 P34、P35
8	应急预案文本中应急监测章节的相关内容根据 HJ589-2010 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等有关要求，进一步对涉水污染的废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清净下水排放口等可能外排渠道监测的一般原则给予补充，同时明确监测执行单位。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应急预案 P43~P45
9	应急预案演练脚本中的应急处置措施（即事中措施）的相关内容应进一步给予细化，以便达到更好的演练效果和演练目的。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编制说明 P8
10	补充相关的附图附件，如水系图、雨污管网图、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图、环境监测布点图、风玫瑰图、应急疏散路线图、应急物资和潜在风险源平面布置图、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资质及处置协议复印件和较为详实的应急物资库、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应急事故池、危险化学品暂存间、柴油暂存间、渗滤液收集池的现场照片等。	已采纳	已完善	详见图纸和照片

复核意见：

编制单位已经按照评审专家提出的相关文本修改意见及建议进行了修改完善，企业已按照整改要求及建议进行了完善（详见照片及相关佐证材料），修改后的应急预案、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及编制说明等文本已达到备案条件，同意将相关备案资料报送到相关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评审组组长签名：



2020年8月15日

注：1. “说明”指说明修改情况，辅以必要的现场整改图片；

2. “索引”指修改内容在预案中的具体体现之处。